

#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回购股份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披露回购方案后五个交易日内，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司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9 月 4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绍兴上虞晶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20,635,522	47.42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953,239	9.39
3	邱敏秀	38,172,420	2.92
4	曹建伟	35,587,266	2.7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69,066	1.27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1,198,332	0.86
7	毛全林	10,636,476	0.81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64,229	0.73
9	浙江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35,228	0.71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89,983	0.66

注：以上持股情况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情况。

##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绍兴上虞晶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20,635,522	50.43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953,239	9.99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69,066	1.35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1,198,332	0.91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64,229	0.78
6	邱敏秀	9,543,105	0.78
7	浙江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35,228	0.76
8	曹建伟	8,896,817	0.7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89,983	0.71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746,820	0.63

注：以上持股情况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情况。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